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4-039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1,609,95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9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甘源食品	股票代码	0029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婷	李依婷
办公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泉生物医药食品工业园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泉生物医药食品工业园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99-7175598	0799-7175598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ganyuanfood.com	zhengquanbu@ganyuanfoo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42,393,989.52	826,359,488.31	826,359,488.31	2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527,929.15	119,576,850.65	119,576,850.65	3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4,409,973.28	103,013,927.96	103,134,670.57	4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988,012.32	71,545,229.74	71,545,229.74	116.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3	1.30	1.30	4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3	1.30	1.30	4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2%	7.62%	7.62%	1.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166,211,827.11	2,094,996,172.73	2,094,996,172.73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3,673,786.29	1,684,817,478.25	1,684,817,478.25	6.4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将以前年度个税手续费返还调整到经常性损益。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严斌生	境内自然人	56.24%	52,426,980.00	39,320,235.00	不适用	0
严海雁	境内自然人	6.02%	5,613,420.00	4,210,06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0%	2,049,914.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1,624,083.00	0	不适用	0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0%	1,115,793.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0.86%	800,000.00	0	不适用	0
杭州玖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玖誉富春先行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799,581.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南方高增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675,676.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609,947.00	0	不适用	0
朱水琴	境内自然人	0.64%	595,1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6月19日在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3,215,831股扣除截至2024年4月22日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043,900股后的股本总数92,171,93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80元(含税),拟分配派发现金红利200,934,809.5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3年度公司已累计使用自有资金60,093,500.56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公司股份,通过上述两种方式,本次视同现金分红总额为261,028,310.14元,占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79.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6月19日披露 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02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期间,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后在二个交易日内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20日, 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605,87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72%,最高成交价为86.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4.4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19,475,193.51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3年10月27日至2024年6月20日。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上述回购进展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条件未成就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时点分别为2024年6月6日和2024年5月11日,解锁股份数量合计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所持股份38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年度《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3-184 号),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锁定期公司层面2023年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未满足对应考核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所有持有人对应考核期可解锁的股票份额均不得解锁,因公司层面未满足上述考核目标导致未解锁的持股计划权益和份额,由管理委员会予以收回,并于锁定期满后出售该部分标的股票,公司以出售该部分股票所获资金与持有人原始出资额加上利息(以年利率 3%单日计息,按实际持有日计算)之和的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的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10日、2024年6月5日 在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1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于2024年8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6日(星期二)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6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出席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严斌生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婷女士,财务总监、董事涂文莉女士,独立董事汤正梅女士。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6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gx5lc6igV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6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甘源食品证券部

电话:0799-7175598

邮箱:zhengquanbu@ganyuanfood.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2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6,527,929.1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9,684,818.67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845,110,626.25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547,216,856.97元。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为基数,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47,216,856.97元。

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广大股东,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3,215,831股, 扣除截至2024年8月1日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605,872股后的股本总数91,609,95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92元(含税),拟分配派发现金红利100,038,075.23元(含税),占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60.07%。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605,872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具体事宜。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结合行业情况和公司发展阶段,制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的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及制定的《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有合法性、合规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本次预披露的利润分配预案须经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3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0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3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泉医药生物食品工业园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特别说明:

以上提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共审议2项议案,其中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股东大会对提案设置 “总议案”(总议案中不包含累积投票提案, 累积投票提案需另外填报选票数),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制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8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盖公章,附件一)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参会股东认真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连同以上相关资料在2024年8月19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张婷

(2)电话号码:0799-7175598

(3)传真号码:0799-6239955

(4)电子邮箱:zhengquanbu@ganyuanfood.com

(5)联系地址: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泉医药生物食品工业园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栏打勾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注意事项: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91

2.投票简称:甘源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8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8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0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6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30.4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8.76元,共计募集资金90,326.3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543.69万元及增值税272.6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85,509.99万元, 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78.7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3,703.8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62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3,703.8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2,750.69
	利息收入净额	B2	3,730.3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3,225.56
	利息收入净额用于项目投入	B4	972.2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79.68
	利息收入净额	C2	433.8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0.00
	利息收入净额用于项目投入	C4	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4,230.3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164.1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3,225.56
	利息收入净额用于项目投入	D4=B4+C4	972.2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29,439.8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9,439.88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以及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2个定期存款账户和2个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工商银行萍乡分行营业部	1504200929100088878	58,201.13	募集资金专户
工商银行萍乡分行营业部	1504200929100033366	5,491,239.92	募集资金专户
工商银行萍乡分行营业部	1504200929100055532	3,849,393.64	募集资金专户
工商银行萍乡分行营业部	1504200929100033366-000000002	22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工商银行萍乡分行营业部	1504200929100033366-000000003	20,000,000.00	通知存款户
工商银行萍乡分行营业部	1504200929100055532-000000002	35,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工商银行萍乡分行营业部	1504200929100055532-000000003	10,000,000.00	通知存款户
合 计		294,398,834.69	

(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金额	产品名称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理财期限(天)
工商银行	10,000,000.00	通知存款	2023/3/27	7天通知	
工商银行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2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12个月)2024200212	2024/3/15	2025/3/15	365
工商银行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2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12个月)2024200212	2024/3/15	2025/3/15	365
工商银行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2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12个月)2024200212	2024/3/15	2025/3/15	365
工商银行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2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12个月)2024200212	2024/3/15	2025/3/15	365
工商银行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6个月)2024200106	2024/3/20	2024/9/20	184
工商银行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2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12个月)2024200212	2024/3/27	2025/3/27	365
工商银行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6个月)2024200106	2024/3/27	2024/9/27	184
工商银行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6个月)2024200106	2024/3/27	2024/9/27	184
工商银行	1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2024200103	2024/4/12	2024/7/12	91
工商银行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2024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2024200103	2024/4/12	2024/7/12	91
工商银行	10,000,000.00	通知存款	2024/4/26	7天通知	
工商银行	10,000,000.00	通知存款	2024/4/26	7天通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为人民币28,500万元,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净额433.84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29,439.88万元。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21.00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9,021.00万元。上述募集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验(2020)3-450号),经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权使用期限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议案已经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具体详见本报告“二、/(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948.1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对该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划转至公司的自有资金账户,实际转出金额为2,973.81万元。

2022年10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的“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51.7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对该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划转至公司的自有资金账户。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对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或在《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许可范围内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703.8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9.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230.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3.6万吨休闲食品河南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30,760.71	30,760.71	0.00	30,760.71	100.00	2023年6月	547.26	否	否
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项目	否	35,409.71	35,409.71	1,389.28